學生申請提高編級作業

依 據:學則中有關提高編級規定、輔仁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規則 承辦單位:註冊組 業務分機:日間部-3042 進修學士班-2298

辦理時間:上課日起一週內

注意事項:一、經重考再行入學之日間部、進修部退學生或夜間部選讀生,依法取得學籍時,其 在原校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,得由本校各學系酌情抵免學分及提高編級,其自入 學年級起,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,不得減少。

二、大學肄業或畢業經重考入學者,亦適用前項規定。

三、申請者須於重考轉入本校之第一學期規定期限內,備齊相關文件提出申請,逾期 不得要求補提申請。

四、提高編級學生至少修業一年並應依編入年級畢業條件規定修讀。

五、五專生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不得申請提高編級;招生簡章中各系另有規定者, 依其規定。

作業流程:

